

证券代码：832159

证券简称：合全药业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本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激励对象获授的激励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当出现前述情况时由公司董事会决定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

在派息的情况下，行权价格将按照下列公式进行调整：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经过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计划项下股票期权数量已调整为16,200,000份，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已相应调整为3,240,000份，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已相应调整为3,240,000份，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已相应调整为3,240,000份，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已相应调整为6,480,000份；行权价格已调整为人民币8.346666666元/股。详情可见公司2017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62）以及公司2017年1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99）。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的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并已实施完毕，因此，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7.996666666 元/股。

特此公告。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9 日